证券代码： 603566　　证券简称：普莱柯　　公告编号：临 2015—041

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认定“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5年11月25日，工信部联科〔2015〕412号通知发布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被国家工信部、财政部联合认定为“2015年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详见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

一、相关背景

为建设创新型国家、深入贯彻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落实国家中长期科技发展规划纲要任务要求，促进和完善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相结合的技术创新体系的建设，鼓励工业企业开展技术创新，增强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工信部和财政部联合组织开展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认定工作。

企业具备核心竞争能力和领先地位、持续创新能力和研发投入、较强行业带动作用性和自主品牌、较强应用新技术能力、完善的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和质量保证体系、较强的盈利能力和较高的管理水平、创新发展战略和创新文化是获得认定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的基本标准。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被工信部和财政部联合认定为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是对公司具备行业领先创新能力、较高经营管理水平并具有重要创新示范作用的充分认可。公司将以此为契机，坚定推进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实施，进一步强化企业技术创新体系建设，充分发挥行业的示范和引领带动作用，为企业可持续健康发展及行业技术进步做出积极贡献。

特此公告。

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11 月 26 日